

证券代码：835359

证券简称：百通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8 年度，本人作为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现将 2018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本人自 2018 年 11 月 13 日起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报告期内出席了 2 次董事会会议，没有缺席且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应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，对董事会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（一）2018 年 11 月 13 日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上述议案。

（二）2018 年 12 月 24 日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及相关担保的议案》和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

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调研的情况

2018 年度，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，本人还通过电话、邮件等其他方式，对公司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情况、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现场调查，对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，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

（一）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报告期内，本人十分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，会后仔细查看披露信息。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（二）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本人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认真审核，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，在此基础上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，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发生；没有提议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；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。

2018 年，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对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，2019 年度本人在加强自身学习的基础上，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、独立公正的原则，认真执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独立董事：张伟、陈俊

2019 年 3 月 26 日